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人员在梅安森停牌前六个月内买卖梅安森股票的 自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梅安森”）对本次重组停牌之日（2019年1月17日）前六个月期间，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相关人员是否买卖梅安森股票进行自查，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了相关人员买卖梅安森股票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股票停牌前六个月（即2018年7月16日至2019年1月16日期间）买卖股票的自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组内幕知情人员核查范围

- 1、发行方：梅安森及其相关人员；
- 2、资产出售方：杨劲松、唐田等22名交易对方及其相关人员；
- 3、标的公司：重庆市伟岸测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人员；
- 4、中介机构：为本次重组提供中介服务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经办人员。

二、本次重组内幕知情人员买卖股票的情况

汪敏女士，系本次交易标的重庆市伟岸测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汪松林（亦为本次交易对方之一）之胞姐，于2018年10月24日至2019年1月9日期间多次买卖梅安森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买入/卖出	买卖股数（股）	买卖时间	结余股数（股）
买入	4,000	2018年10月24日	4,000
卖出	4,000	2018年11月15日	0
买入	4,100	2018年11月16日	4,100
卖出	4,100	2018年11月29日	0

买入	4,200	2018年11月30日	4,200
买入	4,000	2018年12月04日	8,200
卖出	4,200	2018年12月04日	4,000
卖出	4,000	2018年12月21日	0
买入	4,000	2018年12月27日	4,000
卖出	4,000	2019年01月09日	0

三、本次重组内幕知情人员买卖股票的性质

针对前述买卖梅安森股票事宜，汪敏出具了书面说明：“本人于2018年10月24日至2019年1月9日期间，多次买卖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此期间，本人并未参与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的动议或决策，亦不知悉本次重组的任何事宜。本次重组停牌前，也未从本人胞弟汪松林先生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处获得本次重组事项的任何信息。本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汪松林出具说明：“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组停牌前（2019年1月17日停牌），本人从未向本人胞姐汪敏女士透露关于本次重组的信息，汪敏于2018年10月24日至2019年1月9日期间，买卖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行为与本次重组无任何关联，系其本人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

根据自查情况、相关说明，汪敏女士在买卖公司股票时均未知悉本次资产重组事宜的任何消息，亦未参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筹划，上述交易行为不存在内幕交易情形。

除上述买卖股票的情形之外，在公司本次重组中，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和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和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专业机构和经办人员，参与制定、论证、审批等环节的有关机构和人员，以及提供咨询服务的相关机构和人员等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遵守了保密义务，不存在利用该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人员在梅安森停牌前六个月内买卖梅安森股票的自查报告》之盖章页）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